

5月26日 天主聖三節（乙年）

申 4:32-34, 39-40

那時候，梅瑟對人民說：「你且考察，在你以前及過去的世代，從天主在地上造了人以來，由天這邊，到天那邊，是否有過像這樣的大事？又是否聽過像這樣的事？是否有一民族，如同你一樣，聽到了天主由火中說話的聲音，還仍然活著？或者，是否有過一個神，以災難、神蹟、奇事、戰爭、強力的手、伸展的臂，和可怕的威能，企圖將某一民族，由另一民族中，領出來，如同上主你們的天主，在埃及，在你們眼前，對你們所做的一樣？」

「所以，今日你該知道，且要牢記在心：天上地下，只有上主是天主，再沒有別的神。你應遵守他的法令和誡命，就是我今日所訓示給你的，好使你和你的後代子孫，得享幸福，在上主你的天主，永遠賜給你的土地上，長久安居。」

——上主的話。

## 反省

《申命紀》是梅瑟向第二代以色列百姓重申天主的法律，但並非一字不漏地把天主的法律重念一遍，而是為百姓過去四十年在曠野所經歷的事做總結，希望百姓不要重蹈覆轍，勸導他們要遵守天主的誡命。梅瑟邀請以色列人仔細回想天主的可怕的威能，反問有哪個民族跟他們一樣，能經驗到天主在他們眼前逆轉自然力量，改變歷史進程？答案當然是沒有，梅瑟以否定的反問，去確定這位天主是獨一無二的神，在別的地方是找不到的。雖然天主是超越的，但他並非高高在上，而是和以色列人同行，因此，既超越、又親近，這是以色列的天主最奇妙的地方。

梅瑟表明以色列被揀選和被贖的唯一理由，是由於天主對他們的愛。「是由於愛你的祖先，纔揀選了他們的後裔，親自以強力把你由埃及領出來」。這是聖經首次提及天主對人的大愛，因此人亦應愛天主。事實上，在以色列身上不可能找到任何討人喜歡的地方，歷史亦證明他們由於屢次沒有聽從天主的警告，而自食其果。

講出這位天主的特性，因為我們所信的是誰，將決定我們怎樣回應天主的教導。假如我們對他認識不清楚，對他的教導也就不清楚，但我們對他認識越清楚，就會越慎重於天主所教導的法律、典章、誡命，這就是梅瑟的結論：強調認識「天主是誰」的重要性。以色列人明白若要得著生命，最有智慧及最安全的方式就是服從天主，同時也意識到背離天主是件愚蠢的事。法律的焦點不是什麼可行，什麼不可行，而是指向天主自己！我們要牢記在心，唯獨天主是真神，除他以外，再無其他的神！我們應當竭力認識天主，學習服從天主，他渴望與我們建立個別，深厚的關係，與我們天天同行！

## 實踐

天主的慈愛遍布地面的每一個角落，因為他所做的都是為了人的益處。他的眼日常看顧敬畏他和仰望他慈愛的人，為愛他的人所預備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，所以不要讓人的意願局限天主的作為。今日的答唱詠（聖詠第 33 首）給予我們一個重要的提醒，就是我們活在這世上，靠的是什麼？不是自己的才能，也不是財富，或自己的幸運，而是靠天主，唯有他才是人永恆堅定的依靠，最重要的是，人的生命在他手中，唯有天主才能延續人的生命進入永生。「上主選為自己產業的百姓，真是有福！」我們的天主就是這樣充滿慈愛與信實的保護者，他必拯救那些仰望祂的人。因著耶穌為我們付出的代價，基督徒應當明白——甚至比古時的以色列人更清楚明白——天父對我們的愛是何等廣、寬、高、深。

## 是日金句

「我們的靈魂，請仰望上主；他是我們的保障和扶助。」（詠 33:20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wRZToBMhLWg>